

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文件

沪商服务〔2024〕44号

市商务委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 为民办实事项目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商务主管部门、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早餐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发挥早餐工程示范点的带动效应，促进本市早餐市场高质量发展，为市民群众提供“更便捷、更丰富、更健康”的早餐服务，根据《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2024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〉的通知》（沪委办〔2024〕5号）《市商务委关于印发〈2024年上海市早餐工程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沪商服务〔2024〕13号），现将开展2024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

目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范围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完工的新建早餐网点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企业

1. 在本市区域内依法登记注册，证照齐全。

2. 在行业中具有一定规模优势和竞争优势，连锁化经营，早餐供应网点达到 5 家及以上（在早餐网点薄弱区域建设的满足消费者需求的社区、园区、办公楼宇食堂等，可适当放宽连锁要求）。在“上海早餐网点监测管理平台”上及时录入和更新维护企业早餐网点信息。

3. 示范效应强，具备一定品牌影响力。

4. 对网点进行统一管理，有完善的组织管理架构、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规章制度。

5. 近三年无违法行为，在“信用中国”上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（二）申报网点

符合《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认定规范》（附件 1）的要求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材料内容要求

1.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企业）（附件 2）。

一企业一表，须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，并加盖企业公

章。

2.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网点）（附件 3）。
一网点一表，须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，并加盖企业公章。

3. 项目申请书。主要介绍企业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、企业现有早餐网点情况、中央厨房、加工配送中心等基本情况，建立早餐网点日常经营管理制度（卫生管理、食品安全追溯管理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供应商管理、进货台账管理、索证索票、价格管理、售后管理、仓库管理、反对餐饮浪费、塑料“禁限”等制度）情况，网点的早餐经营品种清单（单品、套餐、特价套餐、共享产品等）、网点租赁合同、企业发展规划、企业荣誉资质等。

4. 企业、网点证照（含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）。

5. 网点实景照片。包括能看清“上海早餐”灯箱标识的网点门头/全景（日/夜景照各一张，灯箱要亮灯）、网点的经营环境、早餐供应区域/操作间、早餐产品/菜单、工作人员统一着装、早餐经营时间公示、就餐区座位设置、早餐工程氛围营造、创建示范点宣传、反对餐饮浪费宣传、智能取餐柜、网订店柜取 APP 功能截图、其他数字化赋能场景等。

（二）材料格式要求

1. 提供申报表（含企业、网点）原件一份，用 A4 纸单面打印，并提供 Word 版电子材料。项目申请书、企业和网点证照等其他材料仅需提供 Word 版或 PDF 版的电子材料。

2. 材料上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31 日。

3. 纸质材料提交至：上海市新闻路 945 号 315A 室。

电子材料发送至：alex8309@126.com 邮件名称请写明：“XX 品牌-2024 年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”。

4. 联系人：王老师 62182551、姚老师 23110663

四、申报及审核流程

（一）申报。企业按照时间节点提交申报材料。各申报主体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（二）评审。市商务委委托第三方开展示范点的认定、评审等工作。

（三）公布。就入围名单向社会进行公示，如无异议，正式对外公布并授牌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认定规范

2.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企业）

3.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网点）

上海市商务委员会

2024 年 3 月 2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认定规范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早餐工程建设的意见》（沪委办〔2020〕36号），进一步提高上海早餐供给质量、强化示范引领，发挥示范企业在“更便捷、更丰富、更健康”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，现制定早餐示范点规范。

本规范适用于固定门店（含“X+早餐服务”等复合业态）、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、智能取餐柜及其他新零售业态的早餐网点。

一、引领性要求

（一）业态引领。代表本市早餐供应业态发展方向，鼓励发展“X+早餐服务”等复合业态的固定门店，促进流动餐车、智能取餐柜及其他早餐供应新零售业态发展。

（二）数字化引领。推进数字化赋能，固定门店、流动餐车等应向消费者提供网订柜取或网订店取服务，并探索新技术在早餐供应场景中的应用，提高消费便捷度。“早餐地图”信息维护更新完整、及时，网点在地图上可查询。

（三）形象引领。应用“上海早餐”标识，结合实际情况灵活采用店招灯箱、侧招灯箱、吊招灯箱、喷绘（仅适用流动餐车等载体）等方式，在醒目位置展示“上海早餐”标识，早餐标识

直径/最长边距应不小于 50 公分。做好“上海早餐”标识的后续维护，确保清晰完整、明亮。网点整体干净卫生、环境整洁。

（四）供给引领。丰富早餐产品供给品种，推进早餐产品共享。以预包装食品销售为主的网点，早餐经营品种应包含中式、西式，品种数量保持在 30 种以上；以半成品或现制现售为主的网点，早餐经营品种应保持在 15 种以上。提升早餐产品供给质量，注意营养健康搭配，提供符合儿童青少年、老年人等不同人群营养需求的健康套餐。通过微信小程序、APP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营养健康早餐知识。

（五）规划引领。落实《市商务委关于加强本市早餐网点布局规划的指导意见》（沪商服务〔2020〕321 号），着力补填供应盲点，网点设置在新建大型居住社区、商务楼宇、产业园区、医教集聚区、交通枢纽周边等区域。

（六）品牌化引领。坚持品牌化经营，支持具备良好的生产加工、冷链配送、连锁经营、信息化管理、食品安全追溯能力和餐饮经营管理经验，拥有较好的品牌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（七）资质条件。企业在本市区域内依法登记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《营业执照》《税务登记证》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三证合一营业执照、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等相关证照齐全，并在营业场所的醒目位置进行公示。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具有公示卡，并在醒目位置进行公示。

（八）营业场所。固定门店应有不少于 2 年剩余租赁期的营业场所，具备一定经营面积。其中：堂食类早餐门店经营面积不低于 100 平方米；未设置堂食的独立早餐经营门店，经营面积不低于 20 平方米；“便利店（超市）+早餐服务”网点经营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，且早餐经营面积不低于 3 平方米。其他固定早餐经营网点、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等可依据实际情况，参照此条件设置。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等营业场所应与公示卡登记一致。

（九）人员要求。工作人员持有健康证明，着统一工作服装。定期开展人员培训。

（十）设备要求。配备电子结算系统，流动餐车安装 GPS。配备符合卫生、安全和环保要求的早餐加工、加热、保温等设备，配备餐饮具、工用具清洗消毒设施、防尘防蝇设施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管理设施，直接入口成品应配备加盖容器。

（十一）就餐区域要求。有条件的固定门店应设置就餐区域，配备就餐座位。其中，堂食类早餐门店座位设置不少于 20 个，连锁便利店早餐门店座位设置不少于 5 个。鼓励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设置就餐区域。

三、经营要求

（十二）包装和配送要求。早餐食品包装材料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。早餐产品实行统一配送，外包装标明出厂日期、保质期、食品标准等。

（十三）产品来源。早餐产品来自有规模的中央厨房或食品

加工生产企业，做到产品来源可追溯。

（十四）明码标价。设置统一早餐价目表，并在醒目位置公示。

（十五）营业时间。鼓励不晚于早上 6 点半开始营业，可结合网点所在区域实际情况调整营业时间。

（十六）套餐要求。每天至少推出一款不限量供应、价格不高于 10 元的中式特价套餐或不限量供应、价格不高于 15 元的西式特价套餐。

（十七）反对浪费要求。堂吃的早餐门店张贴“光盘行动”标识和反对餐饮浪费宣传海报、桌贴、桌签等，推出小份套餐、半份套餐，一线服务员提醒消费者适量点餐，做好消费引导，加强反对餐饮浪费宣传。减少过度包装，减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。

（十八）落实禁塑要求。按照塑料污染治理要求，不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吸管，堂食服务不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，打包外卖服务不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。

（十九）持续经营要求。具备持续经营能力，在一定时期内，具有稳定的经营增长性，早餐经营状况良好，且承诺 3 年内不改变网点经营性质。

四、管理制度

（二十）建立早餐网点日常经营管理制度，包括卫生管理、食品安全追溯管理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供应商管理、进货台账管理、索证索票、价格管理、售后管理、仓库管理、反对餐饮浪

费、塑料“禁限”等制度。

五、安全生产要求

（二十一）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明确安全责任人。

（二十二）网点使用燃气的必须安装燃气报警器、自动熄火保护装置，并确保运行正常。

（二十三）流动餐车、早餐驿站使用纯电。

六、诚信要求

（二十四）企业近三年无违法行为，在“信用中国”上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七、宣传要求

（二十五）能按照要求配合做好相关问卷调研、媒体宣传等工作。

（二十六）企业和网点有线上线下的早餐工程氛围营造，有创建示范点宣传，且显著浓厚。

附件 2

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企业）

企业全称 (以营业执照为准)		成立日期 (以营业执照为准)		年
				月
统一信用代码		日		
企业地址 (通讯地址)				
企 业 负责人		项 目 联系人		
手 机		手 机		
截止目前，企业在本市有网点（ ）家，有早餐供应的（ ）家，已使用“上海早餐”系列标识的（ ）家。				
早餐产品 主要来源	☐ 企业自有中央厨房 ☐ 企业自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 ☐ 企业委托中央厨房 ☐ 企业委托食品生产加工企业 ☐ 其他方式（请说明：_____）			
近三年是否有食品安全等方面不良信用记录			☐ 是 ☐ 否	
<u>企业建立早餐网点日常经营管理制度（卫生管理、食品安全追溯管理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供应商管理、进货台账管理、索证索票、价格管理、售后管理、仓库管理、反对餐饮浪费、塑料“禁限”、安全生产管理等制度）相关情况，需提供电子版材料。</u>				
企业法人签字（或盖章）：		企业盖章：		
2024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3

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申报表（网点）

网点全称 (以营业执照为准)			品 牌 名 称	
经营地址			网 点 简 称	
所 属 区		所属街镇		
统一信用代码 /公示卡编号				
成立日期 (以营业执照为准)	年 月 日	食品许可证 签发日期	年 月 日	
早餐供 应时间	每天 时 分至 时 分			
网点面积 (平方米)		早餐经营面积 (平方米)		
经营模式	☐ 直营 ☐ 联营 ☐ 加盟		座位数	
网点权属	☐ 自有网点 ☐ 租赁网点(租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)			
所在区域	☐ 新建大型居住社区 ☐ 商务楼宇 ☐ 产业园区 ☐ 医院学校 ☐ 公共交通、轨道交通 ☐ 居民社区 ☐ 其他场所（请说明： ）			
业态类型	☐ 中式堂食 ☐ 西式堂食 ☐ 连锁便利店 ☐ 早餐驿站 ☐ 即买即走 ☐ 其他新零售业态（请说明： ）			

早餐产品来源	☐ 总部统一配送 ☐ 门店自行采购 ☐ 其他方式（请说明：_____）				
“上海早餐”系列标识使用类别	☐ 四大金刚 ☐ Hello ☐ 厨师帽	标识体现形式	☐ 店招灯箱 ☐ 侧招灯箱 ☐ 吊招灯箱 ☐ 其他形式（请说明：_____）		
数字化赋能	☐ 网订柜取 ☐ 网订店取 （以上两项功能使用的平台或者 App 名称：_____） ☐ 无网订柜/店取功能 ☐ 其他功能（请说明：_____）				
早餐经营内容					
经营产品	☐ 预包装食品销售为主 ☐ 现制现售为主 ☐ 半成品加工为主 ☐ 其他产品（请说明：_____）				
早餐单品数量		早餐套餐数量		特价套餐数量 *中式 10 元及以下 *西式 15 元及以下	
网点共享产品清单	例：产品名称（品牌） 				
企业承诺：本网点如获得 2024 年上海市早餐工程示范点认定，未来 3 年内不改变经营性质。 企业法人签字：_____ 企业盖章：_____ 2024 年 月 日					

